

# 擬訂新北市新店區安和段 106 地號(部分)等 7 筆土地 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【公聽會開會通知單】

地 址：臺北市市民大道五段 69 號 2 樓  
綠意開發：莊光敏 特助(02)8787-8096#131  
規劃單位：黃云嫻(02)7752-7908#217

## 受 文 者：詳正本、副本

速 別：普 通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12 日

發文字號：(115)綠意城字第 011 號

附 件：開會地點位置示意圖、公聽會簡報

開會事由：「擬訂新北市新店區安和段 106 地號(部分)等 7 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計畫案」公聽會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24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2 時

開會地點：新店區柴埕市民活動中心六樓會議室(新店區安民街 79 號)

出席單位（人員）：詳正本、副本名單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「都市更新條例」第 32 條及「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」第 8 條規定舉辦公聽會，擬具都市更新事業計畫，連同公聽會紀錄申請核准實施更新。
- 二、依「都市更新條例施行細則」第 8 條規定，舉辦公聽會應邀請有關機關、學者專家及當地居民代表及通知更新單元內土地、合法建築物所有權人、他項權利人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及預告登記請求權人參加，並以傳單周知更新單元內門牌戶。
- 三、公聽會資訊請上網頁查詢（<http://www.realycorp.com.tw>，網址路徑：綠意開發股份有限公司/都更專區/新北市新店區安和段 106 地號(部分)等 7 筆土地）。
- 四、有關本案資訊及計畫各章之必要資訊以簡報格式呈現，以雙掛號寄發予相關權利人，實施者於綠意開發股份有限公司(臺北市市民大道五段 69 號 2 樓)提供諮詢服務。
- 五、會議資料併同本開會通知單寄出，會議當日請自行攜帶，不再另行提供。

正 本：新北市政府都市更新處、新北市新店區安和里里長、新北市新店區安和段 106 地號(部分)等 7 筆土地之土地所有權人、合法建物所有權人、他項權利人、囑託限制登記機關及預告登記請求權人、學者專家。

副 本：城邑策略都市更新股份有限公司、沈國皓建築師事務所。

備 註：本會議通知以掛號附回執（雙掛號）寄出。

實施者 綠意開發股份有限公司



# 附件：開會地點位置示意圖

開會時間：中華民國 115 年 3 月 24 日（星期二）下午 2 時

開會地點：新店區柴埕市民活動中心六樓會議室(新店區安民街 79 號)

